「全家消費台灣 Pay，10%回饋超級配」
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名稱：「全家消費台灣 Pay，10%回饋超級配」。

貳、活動期間：自民國(以下同)115年10月28日起至115年11月24日止。

參、活動對象：使用「台灣 Pay」(透過參與金融機構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)於活動地點消費，出示「台灣 Pay」付款條碼(限金融卡/帳戶)進行支付之用戶(以下簡稱用戶)。

肆、活動地點：全台全家便利商店實體門市，但不包含非開立全家便利商店發票之特殊店鋪 (如台鐵、部分學校、廠辦及商場店鋪)。

伍、活動內容：用戶於活動期間至活動地點消費，出示「台灣 Pay」付款條碼(限金融卡/帳戶)成功支付，單筆消費金額達新臺幣(以下同)200元(含)以上者，享10%現金回饋(非即時回饋，小數點後四捨五入)，活動期間內，每一金融卡號/帳戶之累積回饋上限為100元。本活動回饋總金額上限為110萬元，如達回饋總金額上限，即提前停止回饋，並公告於華南銀行官網。

陸、參與金融機構：透過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 之參與機構如下，參與機構如有更新，以「台灣 Pay」官網(https://www.taiwanpay.com.tw)公告為準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一、「行動銀行」APP 之參與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銀行、台北富邦(Fubon+)、高雄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農業金庫、臺灣企銀、台中銀行、華泰銀行、陽信銀行、板信銀行、淡水一信、台中二信、三信銀行、農金資訊(農漁行動達人)、中華郵政、元大銀行、永豐銀行(大咖 DACARD)、玉山銀行(玉山 Wallet) 、台新銀行(Richart Life)及將來銀行，計26家金融機構。

二、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之參與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商銀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基隆一信、基隆二信、淡水一信、新竹一信、新竹三信、彰化六信、高雄三信、花蓮一信、花蓮二信、農金資訊、中華郵政、南農中心、南資中心，計22家金融機構。

柒、活動限制：

一、本活動消費金額排除菸品、代收、代售(雙北市垃圾袋、郵票、明信片、電話卡、代售票券)、代銷(遊戲點數卡、隨買跨店取/預約取、Fami週期購、Fami煮煮、FamiNow外送自取、全家販售之福袋卡、GiftCard)、EC(EC網購、全家行動購、全+1)、儲值(Fami錢包儲值、票卡儲值)，如遇商品折扣或以商品折價券、商品提貨券等折抵消費，將以最終折扣後之付款金額計算。

二、本活動將依用戶交易時序核算回饋資格，回饋金額以「單筆消費金額(須滿200元)×10%」計算，小數點後四捨五入，本活動期間每一金融卡號/帳戶之回饋上限為100元。本活動如達回饋總金額上限(110萬元)，本活動即提前終止，並公告於華南銀行官網，不另行通知。公告時間不等同實際額滿時間，實際額滿時間以系統記錄者為準。

三、用戶單筆交易結帳金額，以參與本活動之全家便利商店實體門市計算金額為準，若因交易失敗、交易取消、退貨退款等情形而不符合本活動回饋資格時，該筆交易將不列入回饋金額計算範圍。

四、本活動單筆交易結帳金額須全額使用台灣 Pay(透過參與金融機構「行動銀行」APP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)，出示「台灣Pay」付款條碼(限金融卡/帳戶)進行支付。

五、本活動就符合活動條件之用戶，將依交易時序核算回饋

資格，並於活動結束且經主辦單位核實用戶之回饋金額後，由各參與金融機構依其作業時程，於**116年1月31日前**將回饋金撥付至用戶之據以扣款之金融卡/帳戶。

六、回饋金撥入用戶之金融卡/帳戶，倘有銷戶、暫停、凍結、取消綁定或其他無法匯入款項之情形，視同放棄其回饋資格。

七、用戶若使用「數位券」折抵消費金額者，將依折抵後之付款金額核算回饋資格。

捌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各參與金融機構及協辦單位並未介入商品、服務之提供、交付或買賣等實體法律關係，不負擔任何瑕疵擔保或賠償責任，相關商品或服務之退換貨或瑕疵擔保所衍生之爭議事宜，悉由活動地點門市處理。

二、主、協辦單位就用戶之資格、交易成功與否等，保有審查之權利，如有違反本活動說明或活動限制、涉及人為操作、異常多筆交易，或以其他不正當方式參加活動者，主、協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，追回回饋金；如有損害，並得請求損害賠償。

三、用戶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任何參與本活動之資料及紀錄，皆以主、協辦單位之電腦系統記錄之資料與時間為準。

四、對於以偽造、詐欺、冒名或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受領回饋之用戶，經查證屬實者，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排除其參與本活動，並得依法對該用戶提起相關法律訴訟程序。

五、用戶參與本活動時，已充分知悉本活動內容，同意就本活動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主、協辦單位得於本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或國際傳輸，並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。用戶如欲閱覽、變更、刪除個人資料或要求主、協辦單位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其個人資

料者，請致電主辦單位客服專線。

六、本活動辦法之其它未盡事宜，應以主、協辦單位活動網站公佈者為準。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，無須另行通知。

七、主辦單位：華南商業銀行(股)公司、全家便利商店(股)公司

協辦單位：財金資訊(股)公司

連絡電話：全家便利商店客服專線(0800-221-363)、

華南銀行客服專線(02-2181-0101)